

漢書藝文志

唐漢

顏班

師

古固

注撰

91

30

漢書藝文志

漢班固撰
唐顏師古注

商務印書館

漢書藝文志

漢 班固撰 唐 顏師古注

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

上海河南中路二一一號

〔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〇二五號〕

新 華 書 店 總 經 售

商 務 印 書 館 印 刷 廠 印 刷

上海天通菴路一九〇號

(93546)

1955年10月重印(上海第一次印) 印數1—3,000

印張4

定價(7) ¥0.43

重版說明

漢書藝文志、班固（公元三二——九二）撰，是我國現存最早的一部目錄學文獻。內容分六藝、諸子、詩賦、兵書、數術、方技六略，共收書三十八種、五百九十六家、萬三千二百六十九卷。每略有總序，每家之後有小序；對先秦學術思想的源流演變，作有簡明的敘述。

本書初版，根據八史經籍志本排印，列入叢書集成。八史經籍志本脫漏甚多，此次改排重版，都已校補，並加新式標點。清姚振宗漢書藝文志拾補收集散佚，增加書目三百一十七部，今錄目附於書後，自先秦至漢中葉止的古代書目，大致已包括在內。書後附有書名人名字索引，以便讀者檢查。

商務印書館

漢書藝文志

漢 班 固 撰
唐 顏師古 注

昔仲尼沒而微言絕，李奇曰，隱微不顯之言也。師古曰，精微要妙之言耳。七十子喪而大義乖。師古曰，七十子，謂弟子達者七十二人，舉其成數，故言七十。故春秋分爲五，章昭曰，謂左氏、公羊、穀梁、鄒氏、夾氏也。詩分爲四，章昭曰，謂毛氏、齊、魯、韓。易有數家之傳。戰國從衡，真僞分爭，師古曰，從音子容反。諸子之言，紛然殺亂。師古曰，殺雜也。至秦、患之，乃燔滅文章，以愚黔首。師古曰，燔、燒也。秦謂人爲黔首，言其頭黑也。燔、音扶元反，黔、音其炎反，又音琴。漢興，改秦之敗，大收篇籍，廣開獻書之路。迄孝武世，書缺簡脫，禮壞樂崩，師古曰，編絕散落，故簡脫。脫音吐活反。聖上喟然而稱曰：師古曰，喟歎息之貌也，音丘位反。「朕甚閔焉」，於是建臧書之策，如淳曰，劉歆七略曰，外則有太常、太史、博士之藏，內則有延閣、廣內、祕室之府。置寫書之官，下及諸子傳說，皆充祕府。

成帝時，以書頗散亡，使謁者陳農求遺書於天下。詔光祿大夫劉向、校經傳諸子詩賦；步兵校尉任宏、校兵書；太史令尹咸校數術；師古曰，占卜之書。侍醫李柱國、校方技。師古曰，醫藥之書也。每一書已，師古曰，已，畢也。向輒條其篇目，撮其指意，錄而奏之。師古曰，撮，總取也，音千括反。會向卒，哀帝復使向子侍中奉車都尉歆卒父業。歆於是總羣書而奏其七略，故有輯略，師古曰，輯與集同，謂諸書之總要。有六藝略，師古曰，六藝，六經也。有諸子略，有詩賦略，有兵書略，有數術略，有方技略。今刪其要，以備篇籍。師古曰，刪去浮冗，取其指要也。其每略所條，家及篇數，有與總凡不同者，傳寫脫誤，年代久遠，無以詳知。

六藝略

易經十二篇、施孟梁丘三家。師古曰，上下經及十翼，故十二篇。

易傳周氏二篇。字王孫也。

服氏二篇。師古曰，劉向別錄云，服氏、齊人，號服光。

楊氏二篇。名何，字叔元，菑川人。

蔡公二篇。衛人，事周王孫。

韓氏二篇。名嬰。

王氏二篇。名同。

丁氏八篇。名寬，字子襄，梁人也。

古五子十八篇。自甲子至壬子，說易陰陽。

淮南道訓二篇。淮南王安，聘明易者九人，號九師說。

古雜八十篇、雜災異三十五篇、神輸五篇、圖一。師古曰，劉向別錄云神輸者，王道失則災害生，得則

四海輪之祥瑞。

孟氏京房十一篇、災異孟氏京房六十六篇、五鹿充宗略說三篇、京氏段嘉十二篇。蘇氏曰，東

海人，爲博士。晉灼曰，儒林不見。師古曰，蘇說是也。嘉卽京房所從受易者也，見儒林傳及劉向別錄。

章句施孟梁丘氏各二篇。

凡易十三家、二百九十四篇。

易曰：「宓戲氏仰觀象於天，俯觀法於地，觀鳥獸之文，與地之宜，近取諸身，遠取諸物，於是始作八卦，以通神明之德，以類萬物之情。」師古曰，下繫之辭也。鳥獸之文，謂其跡在地

者。必、讀與伏同。至于殷周之際，紂在上位，逆天暴物。文王以諸侯順命而行，道天人之占，可得而効。於是重易六爻，作上下篇。孔氏爲之彖、象、繫辭、文言、序卦之屬十篇。故曰，易道深矣，人更三聖，韋昭曰，伏義、文王、孔子。師古曰，更經也，音工衛切。世歷三古。孟康曰，易繫辭曰，易之興，其於中古乎。然則伏義爲上古，文王爲中古，孔子爲下古。及秦燔書，而易爲筮卜之事，傳者不絕。漢興，田何傳之。訖于宣元，有施、孟、梁丘、京氏，列於學官，而民間有費高二家之說。師古曰，費音扶味切。劉向以中古文易經校施、孟、梁丘經，師古曰，中者，天子之書也。言中，以別於外耳。或脫去無咎、悔亡，唯費氏經與古文同。

尚書古文經四十六卷。爲五十七篇。師古曰，孔安國書序云，凡五十九篇，爲四十六卷。承認作傳，引序各冠其篇首，定五十八篇。鄭玄敘贊云，後又亡其一篇，故五十七。

經二十九卷。大小夏侯二家，歐陽經三十二卷。師古曰，此二十九卷，伏生傳授者。

傳四十一篇。

歐陽章句三十一卷。

大小夏侯章句各二十九卷。

大小夏侯解故二十九篇。

歐陽說義二篇。

劉向五行傳記十一卷。

許商五行傳記一篇。

周書七十一篇。周史記。師古曰，劉向云周時詔誓號令也，蓋孔子所論百篇之餘也，今之存者四十五篇矣。

議奏四十二篇。宣帝時石渠論。章昭曰，闕名也，於此論書。

凡書九家四百一十二篇。入劉向稽疑一篇。師古曰，此凡言入者，謂七略之外班氏新入之也；其云出者，與此同。

易曰：「河出圖，雒出書，聖人則之。」師古曰，上繫之辭也。故書之所起遠矣，至孔子纂焉。孟康曰，憲、音撰。上斷於堯，下訖于秦，凡百篇，而爲之序，言其作意。秦燔書禁學，濟南伏生獨壁藏之。漢興，亡失，求得二十九篇，以教齊魯之間。訖孝宣世，有歐陽、大小夏侯氏，立於學官。古文尙書者，出孔子壁中。師古曰，家語云，孔臧字子襄，畏秦法峻急，藏尙書孝經論語於夫子舊堂壁中，而漢記尹敏傳云孔臧所藏，二說不同，未知孰是。武帝末，魯共王壞孔子宅，欲以廣其宮，而得古文尙書及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，皆古字也。共王往入其宅，聞鼓琴瑟鐘磬之

音，於是懼，乃止不壞。孔安國者，孔子後也。悉得其書，以考二十九篇，得多十六篇，師古曰，壁中書多，以考見行世二十九篇之外，更得十六篇。安國獻之。遭巫蠱事，未列于學官。劉向以古文校歐陽大小夏侯三家經文：酒誥脫簡一，召誥脫簡二。師古曰，召，讀曰邵。率簡二十五字者，脫亦二十五字；簡二十二字者，脫亦二十二字。文字異者七百有餘，脫字數十。書者、古之號令。號令於衆，其言不立具，則聽受施行者弗曉。古文讀應爾雅。故解古今語而可知也。

詩經二十八卷。魯、齊、韓、三家。應劭曰，申公作魯詩，后蒼作齊詩，韓嬰作韓詩。

魯故二十五卷。師古曰，故者，通其指義也，它皆類此。今流俗毛詩改故訓傳爲詁字，失真耳。

魯說二十八卷。

齊后氏故二十卷。

齊孫氏故二十七卷。

齊后氏傳三十九卷。

齊孫氏傳二十八卷。

齊雜記十八卷。

韓故三十六卷。

韓內傳四卷。

韓外傳六卷。

韓說四十一卷。

毛詩二十九卷。

毛詩故訓傳三十卷。

凡詩六家，四百一十六卷。

書曰：「詩言志，歌詠言。」師古曰，虞書舜典之辭也。在心爲志，發言爲詩。詠者，永也。永、長也，歌所以長言之。故哀樂之心感，而歌詠之聲發。誦其言，謂之詩，詠其聲，謂之歌。故古有采詩之官，王者所以觀風俗，知得失，自考正也。孔子純取周詩，上采殷，下取魯，凡三百五篇。遭秦而全者，以其諷誦，不獨在竹帛故也。漢興，魯申公爲詩訓故，而齊轅固、燕韓生，皆爲之傳。或取春秋，采雜說，咸非其本義。與不得已，魯最爲近之。師古曰，與不得已者，言皆不得也。三家皆不得其真，而魯最近之。三家皆列於學官。又有毛公之學，自謂子夏所傳，而

河間獻王好之，未得立。

禮古經五十六卷，經七十篇。后氏、戴氏。

記百三十一篇。七十子後學者所記也。

明堂陰陽三十三篇。古明堂之遺事。

王史氏二十一篇。七十子後學者。師古曰，劉向別錄云，六國時人也。

曲臺后倉九篇。如淳曰，行禮射於曲臺，后倉爲記，故名曰曲臺記。漢官曰大射于曲臺。晉灼曰，天子射宮也。西京無大學，於此行禮也。

中庸說二篇。師古曰，今禮記有中庸一篇，亦非本禮經，蓋此之流。

明堂陰陽說五篇。

周官經六篇。王莽時，劉歆置博士。師古曰，卽今之周官禮也，亡其冬官，以考工記充之。

周官傳四篇。

軍禮司馬法百五十五篇。

古封禪羣祀二十二篇。

封禪議對十九篇。武帝時也。

漢封禪羣祀三十六篇。

議奏三十八篇。石渠。

凡禮十三家。五百五十五篇。入司馬法一家。百五十五篇。

易曰：「有夫婦父子君臣上下，禮義有所錯。」師古曰，序卦之辭也。錯置也，音千古反。而帝

王質文，世有損益。至周，曲爲之防，事爲之制。師古曰，委曲防閑，每事爲制也。故曰：「禮經

三百，威儀三千。」韋昭曰，周禮三百六十官也。三百，舉成數也。臣瓚曰，禮經三百，謂冠婚吉凶，周禮三

百，是官名也。師古曰，禮經三百，章說是也。威儀三千，乃謂冠、婚、吉、凶，蓋儀禮是也。及周之衰，諸侯

將踰法度，惡其害已，皆滅去其籍。自孔子時而不具，至秦大壞。漢興，魯高堂生傳士禮十

七篇，訖孝宣世，后倉最明。戴德、戴聖、慶普，皆其弟子，三家立於學官。禮古經者，出

於魯淹中蘇林曰，里名也。及孔氏、學七十篇文相似，多三十九篇。及明堂陰陽、王史氏記，所

見多天子諸侯卿大夫之制，雖不能備，猶瘡倉等推士禮而致於天子之說。師古曰，瘡、與愈同。

愈、勝也。

樂記二十三篇。

王禹記二十四篇。

雅歌詩四篇。

雅琴趙氏七篇。名定，勃海人，宣帝時丞相魏相所奏。

雅琴師氏八篇。名中，東海人，傳言師曠後。

雅琴龍氏九十九篇。名德，梁人。師古曰，劉向別錄云亦魏相所奏也。與趙定俱召見待詔，後拜爲侍郎。

凡樂六家、百六十五篇。出淮南劉向等琴頌七篇。

易曰：「先王作樂崇德，殷薦之上帝，以享祖考。」師古曰，豫卦象辭也。殷盛也。故自黃帝下至三代，樂各有名。孔子曰：「安上治民，莫善於禮；移風易俗，莫善於樂。」師古曰，孝經載孔氏之言。二者相與並行。周衰俱壞，樂尤微眇，以音律爲節。師古曰，眇、細也。言其道精微，節在音律，不可具於書。眇、亦讀曰妙。又爲鄭衛所亂，故無遺法。漢興，制氏以雅樂聲律，世在樂官，頗能紀其鏗鏘鼓舞，而不能言其義。師古曰，鏗、音初耕反。六國之君，魏文侯最爲好古。孝文時，得其樂人竇公，師古曰，桓譚新論云，竇公年百八十歲，兩目皆盲，文帝奇之，問曰，何因至此？對曰，臣年十三失明，父母哀其不及乘技，教鼓琴，臣導引無所服餌。獻其書，乃周官大宗伯之大司樂章也。

武帝時，河間獻王好儒，與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諸子言樂事者，以作樂記，獻八佾之舞，與制氏不相遠。其內史丞王定傳之，以授常山王禹。禹、成帝時爲謁者，數言其義，師古曰，數、音所角反。獻二十四卷記。劉向校書，得樂記二十三篇，與禹不同，其道寔以益微。師古曰，寔、漸也。

春秋古經十二篇、經十一卷。公羊、穀梁二家。

左氏傳三十卷。左丘明、魯太史。

公羊傳十一卷。公羊子、齊人。師古曰，名高。

穀梁傳十一卷。穀梁子、魯人。師古曰，名喜。

鄒氏傳十一卷。

夾氏傳十一卷。有錄無書。師古曰，夾、音頰。

左氏微二篇。師古曰，微、謂釋其微指。

鐸氏微三篇。楚太傅鐸椒也。

張氏微十篇。

虞氏微傳二篇。趙相虞卿。

公羊外傳五十篇。

穀梁外傳二十篇。

公羊章句三十八篇。

穀梁章句三十三篇。

公羊雜記八十三篇。

公羊顏氏記十一篇。

公羊董仲舒治獄十六篇。

議奏三十九篇。石渠論。

國語二十一篇。左丘明著。

新國語五十四篇。劉向分國語。

世本十五篇。古史官記黃帝以來訖春秋時諸侯大夫。

戰國策三十三篇。記春秋後。

奏事二十篇。秦時大臣奏事及刻石名山文也。

楚漢春秋九篇。陸賈所記。

太史公百三十篇。十篇有錄無書。

馮商所續太史公七篇。章昭曰，馮商受詔續太史公十餘篇，在班彪別錄。商字子高。師古曰，七略云。商、陽陵人，治易，事五鹿充宗，後事劉向。能屬文，後與孟柳俱待詔，頗序列傳，未卒，病死。

太古以來年紀二篇。

漢著記百九十卷。師古曰，若今之起居注。

漢大年紀五篇。

凡春秋二十三家、九百四十八篇。省太史公四篇。

古之王者，世有史官，君舉必書，所以慎言行，昭法式也。左史記言，右史記事，事爲春秋，言爲尙書，帝王靡不同之。周室旣微，載籍殘缺。仲尼思存前聖之業，乃稱曰，「夏禮吾能言之，杞不足徵也；殷禮吾能言之，宋不足徵也；文獻不足故也。足則吾能徵之矣。」師古曰，論語載孔子之言也。徵成也，獻賢也。孔子自謂能言夏殷之禮，而杞宋之君，文章賢材不足以成之，故我不得成此禮也。以魯周公之國，禮文備物，史官有法，故與左丘明觀其史記，據行事，仍人道，師古曰，仍亦因也。因興以立功，就敗以成罰，假日月以定歷數，藉朝聘以正禮樂。有所褒